

股票简称：罗平锌电

股票代码：002114

公告编号：2016-81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1月3日接到控股股东罗平县锌电公司的书面通知，获悉其于2013年5月28日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罗平县支行的29,000,000股股权（占公司总股本271,840,827股的10.67%）于2016年11月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股权质押登记手续。

目前，罗平县锌电公司持有公司的股份数为97,597,600股，占公司总股本271,840,827股的35.90%，全部为限售股份。本次解除股权质押登记后，罗平县锌电公司所持股份中仍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为19,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19.47%，占公司总股本的6.99%。

特此公告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1月4日